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：林妍汎

電話：2720-8889#6442

傳真：27252869

電子信箱：palochen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軍字第108304219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宣傳及報名表各1份 (4834339_1083042194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杰心娛樂行銷有限公司辦理「與我共舞 藝起拒毒」
活動，歡迎各校鼓勵學生組隊參加街舞大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杰心娛樂行銷有限公司108年5月1日杰心字號第1080501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08年6月16日(週日)，地點為本市大佳河濱公園，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5月30日止，本局轄屬學校參加免報名費，相關活動內容詳如附件踴躍，獲獎者將頒發本局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(含附設國立高中)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杰新娛樂行銷有限公司



景美女中 1080503



MTAA1086003899